



政府採購



線上綜合查詢

##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企字第10000398230號

根據政府採購法 綜合

本解釋函上網公告者：本會企劃處 第四科 嚴 (先生或小姐)

[附件：檔名為10000398230.doc](#)

主旨：檢送「機關辦理工程採購常見遲延付款缺失態樣」乙份如附件，請 查照並轉知所屬（轄）機關。

正本：總統府第三局、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、行政院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國家安全局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、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臺北市議會、高雄市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議會、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立法院林委員岱樺國會辦公室、立法院朱委員鳳芝國會辦公室、立法院管委員碧玲國會辦公室、社團法人台灣營造工程協會、本會主任委員室、各處室會組、企劃處（網站）（均含附件）

主任委員 李鴻源

[◀BACK](#)[▲TOP](#)